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 A 股股份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众信旅游”）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”）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的规定，众信旅游董事会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众信旅游股票自 2021 年 6 月 15 日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，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21 年 6 月 11 日）众信旅游股票收盘价为 5.80 元/股，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（2021 年 5 月 14 日）众信旅游股票收盘价为 5.39 元/股，该 20 个交易日内众信旅游股票收盘价累计涨跌幅为 7.61%，同期深证综指（399106.SZ）累计涨跌幅为 4.97%，同期中证旅游指数（930633.CSI）累计涨跌幅为-0.96%。

综上，众信旅游董事会认为，根据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的相关规定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众信旅游股价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%，无异常波动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<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>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》之盖章页）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8 日